

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5月15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了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部分质押股份拟违约处置的风险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5）。由于工作人员的失误，公告中相关信息存在错误，现对相关信息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2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厦门时位累计质押2,209,533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72.0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6.17%。

更正后：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2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厦门时位累计质押22,095,336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72.0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6.17%。

除上述情况外，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部分质押股份拟违约处置的风险提示性公告》的其他内容不变。公司对上述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、校对和审核的工作力度，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，避免出现类似问题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16日